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编号：JSZC-320591-HXZJ-T2026-0021 号

甲方（需方）：苏州工业园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联系地址：苏州工业园区现代大道999号

联系人：叶顺南　　联系电话：0512-66606942

乙方（供方）：苏州市秋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苏州高新区滨河路 588 号 2 幢 C401 室

联系人：李　香　　联系电话：18913157503

第一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一、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1.1 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 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 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 成交通知书、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文件

2.1.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 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 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 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甲方应

按特殊性条款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一式两份约定的标准和规范。

二、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 完整物权

对于出卖的标的物，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 质量保证

5.1 乙方应保证所供标的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且是非长期积压的库存商品，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标的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标称的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乙方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等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5.2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的结果或当地技监部门的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标的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标的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提出索赔。

5.3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条款中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均自标的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计算，且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三 年。

6. 包装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包装方式交付标的物。对包装方式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的，应当按照双方补充协议约定的方式包装，或者按照通用的方式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

7. 伴随服务

7.1 乙方除应履行按期按量交付合格标的物的义务之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7.1.1 标的物的现场安装、启动、调试、监督；

7.1.2 提供标的物组装和一般维修所必须的工具；

7.1.3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标的物实行运行监督、维修服务的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7.1.4 对甲方技术人员的技术指导或培训。

7.2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

再另行进行支付。

三、标的物的交付、检验和验收

8. 标的物的交付

8.1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标的物交付时转移。

8.2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的期限和约定的地点交付标的物。

8.3 乙方应当按照约定或者交易习惯向甲方交付提取标的物单证以外的有关单证和资料。

9. 检验和验收

9.1 在交货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合格检验证明，合格检验证明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但不能作为有关标的物质量、规格、数量或性能的最终检验结果。乙方应确保所供产品及安装均能满足相关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要求。

9.2 甲方根据合同规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同时比较乙方出具的检验证明，经检验无误后出具验收合格证明，该证明作为最终付款所需文件的组成部分。

9.3 验收期限自标的物交付之日起三十天内。特殊情况需延长的，双方应在合同的特殊条款中约定。

9.4 如双方对验收结果有分歧，则以苏州市技术质量监督局的检验结果为准，检验费用由有过失的一方支付。

四、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 对标的物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0.1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应当于双方约定的检验期间内将标的物的数量或质量不符合约定的情形及处理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0.2 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符合合同规定。

10.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七天内负责处理问题，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五、合同价款和支付

11. 合同价款和支付

11.1 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11.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货款。

11.2.1 合格的销售发票；

11.2.2 甲方签收后的送货回单和验收合格证明。

11.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11.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2. 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3. 甲方违约责任

13.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退货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13.2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13.3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乙方交付的合格标的物，应当承担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14. 乙方违约责任

14.1 乙方不能交货（逾期超过十五天视为不能交货），或交货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14.2 乙方逾期交货的，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发货并应按照逾期交货部分货款的每天万分之四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15.不可抗力

15.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5.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索赔

16. 索赔

16.1 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6.2 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6.2.1 乙方同意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16.2.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16.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16.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16.4 甲方提出索赔的书面材料应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同时乙方同意的索赔方案也应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八、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17. 合同的解除

17.1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7.1.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7.1.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7.2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8. 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九、合同的生效

19.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名盖章后即生效。

十、争议解决

20.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采购代理机构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附则

21.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22.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二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根据政府采购编号 JSZC-320591-HXZJ-T2026-0021 号 采购文件及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和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就此次成交的 2026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下属医院信息化设备采购 事宜，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内容：

1、乙方负责完成甲方的 2026 年度苏州工业园区下属医院信息化设备采购及安装 ，详见《标的物清单》。

2、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1 谈判文件；

2.2 乙方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2.3 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2.4 成交通知书。

二、价格与支付：

1、本合同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价格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玖拾玖万元整（￥990,000.00），总价包括全部产品供货（包括全套

产品、辅配件、随设备应提交的资料等）、包装、运输、人工、装卸、保险、技术培训、原厂质保期服务、招标代理费以及上述未提及但有关于本次招标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交付及质保期间服务。

2、付款方式：

2.1 预付款：

☑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

□有预付款：待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0%的预付款，预付款将从第 1 笔（期）待支付的进度款款项中扣除。

2.2 **进度款：**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全部交付完毕，且全部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乙方将所有货物安装调试通过且验收完成，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70%。

2.3 **结清款：**经甲方组织的整个项目验收合格，且经园区审计部门审计，甲方支付至审计结果的 90%；剩余 10%在免费质保期满后七个工作日内付清。

2.4 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甲方可不适用上述关于预付款的规定。

3、项目实施完成后，将按如下方式进行最终审计：

（1）以审计单位审定结果为本项目价款结算依据；

（2）本工程竣工审计按照园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的相关规定，承包人和发包人均应无条件同意配合，并承诺不就此提出任何异议。竣工结算审计后，如果工程结算核减金额超过送审总价的 7%，则其结算审计费用的浮动部分中，超过 7%部分按核减造价 4%计算确定的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采购人在工程款中代扣。

4、在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需要具备以下要求：（1）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2）原合同金额 10%以内的追加费用，仅限于原合同内采购清单数量调整增加的项目费用，原合同外采购内容不得计入。

5、付款方式：银行转账、银行汇票或转账支票，具体支付方式甲方有权根据财务安排自主选择。

6、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账号为：

户名：苏州市秋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

账号：512906770410906

地址：苏州市虎丘区滨河路 588 号 B 座 401 室

三、交货条件

1、设备交付方式：乙方将设备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负责供货、安装、调试。

2、交货时间：2027 年 1 月 30 日，发货前应书面通知甲方。

3、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4、乙方发货到甲方指定地点时应先用函、电通告甲方。

5、产品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规定或部颁标准执行，如因乙方包装不当以及其他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乙方负责修复或补缺。

6、产品交货时，包装完整无破损，还必须提供以下材料：

A、设备装箱清单

B、质检合格文件

C、原产地证明文件

D、中文标注

E、使用维修保养中文说明书

F、其他必备材料和必备工具、货物等

G、保修单

H、相关设备原厂质保证明单。（如有）

四、质量与验收：

1、乙方应按照标书的有关规定提供合格设备；

2、设备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包修、包退、包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3、本项目将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履约验收管理的通知》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确认验收合格的，将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3.1 履约验收主体：甲方；

3.2 提出履约验收申请：合同履行达到采购文件明确的验收条件时，乙方应向甲方发出项目验收申请。乙方未及时履约或发出验收申请的，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催告，提出履约验收要求。乙方在收到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拒不配合的，甲方

将依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责任。

3.3 履约验收准备时间：甲方应及时全面准备验收，自收到验收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做好必要的验收准备工作、启动项目验收、通知乙方。

3.4 履约验收方式：甲方应组织成立验收小组，验收小组负责实施项目验收工作。

3.5 验收期限：自产品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之日起 30 日内，如有特殊情况，双方另行协调。

3.6 验收标准：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如有）、《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履约验收管理的通知》、合同条款、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乙方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补充文件、中标通知书等。

3.7 履约验收程序：

3.7.1 验收小组应当认真履行项目验收职责，做好验收记录，确保验收意见客观真实反映乙方对合同的履行情况。验收小组应当要求乙方提供能证明其按照合同约定数量或工作量清单履约的相关记录或者凭证，根据履约验收方案，对乙方提供的货物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政府采购合同等逐一进行检验、核实、评估等工作，使用音视频、对现场情况描述且签字等方式留存证明材料，由乙方确认，作为履约验收的重要凭据。验收结束后，验收小组应在验收书中作出最终验收意见，验收小组成员对验收意见有异议的，应当在验收意见栏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验收意见。验收意见由乙方盖章确认后报甲方。相关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在报价时综合考虑。

3.7.2 甲方应当对验收小组的验收意见进行确认并盖章。确认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书上加盖单位公章；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不一致的，甲方应当根据验收意见中载明的具体偏差内容和处置建议，研究确定验收结论并加盖公章；验收小组成员意见存在分歧的，甲方应当对异议事项进行复核，妥善处置。

3.8 履约验收内容：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检查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核对品牌、规格、型号、配置、零部件编号、制造商名称、数量、价格；检查是否有检验证（出厂、到货、安装、调试检验）、合格证、保修证、说明书及原始装箱配置清单并加盖制造商供货专用章；核实供应商售后服务、安全标准等合同约定内容；需现场进行安装调试的，检验设备运行状

况。

3.9 履约验收时限：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具备限期整改条件的，甲方应在发现服务质量不符合约定之日起 3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限期整改，乙方在接到书面限期整改后，应当在 3 日内负责处理并书面回复甲方，否则将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整改期满后重新验收。不具备整改条件或乙方未按要求按期整改的，甲方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根据生效的裁判文书支付资金。乙方不认可验收意见的，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方式解决；合同中约定的方式未能解决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3.10 验收时或在验收后因质量原因产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共同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以第三方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的检测结果作为依据，检测不合格或存在质量问题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因乙方原因或乙方主动申请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11 如果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提供服务符合合同规定。

3.12 合同履行达到采购文件明确的验收条件时，乙方未及时履约或发出验收申请的，甲方依照合同约定催告，提出履约验收要求。乙方在收到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拒不配合的，则视为乙方同意甲方的验收结果，由此产生的不利于乙方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3.13 履约验收合格作为政府采购项目财政性资金支付的必备条件。

五、售后服务：

1、质保期为 三 年；

2、按照采购文件和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服务执行。

六、交货和安装：

1、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并通过甲方验收。

2、附货物一并交付甲方的资料。

七、违约责任

按合同一般条款规定执行。

八、索赔

1、甲方有权根据当地产品质量检验机构或其它有权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本合同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或差异有责任，则乙方应按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2.1 乙方退货，并按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标的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2.2 根据标的物的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协商确定降低标的物的价格。

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标的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被更换部件或标的物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乙方未能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若乙方未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七天内或甲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未付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对不足部分的补偿。

九、争议的解决

双方约定，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

（1）请双方在协商基础上进行调解。

（2）在协商基础上进行调解无效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侵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如因此不可避免导致甲方承担相关责任或费用的，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等。乙方对一切可能的侵权指控负责。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招标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合同签订后 2 个工作日内需上传系统网上公示并系统备案。

2、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

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需提交招标人一份备存。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4、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危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问题的，采购人有权变更、中止或者终止、解除合同。

5、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在本合同签订后，若因乙方办理“园采贷”信用融资的需要，本合同约定的收款账号可作变更，变更后的账号为甲方付款时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中资金提供方指定的回款账户，甲方支付至该账号的款项，亦视为已向乙方履行完毕支付义务。甲方同时应与办理“园采贷”的乙方签订变更账号的补充协议或由乙方提供账号的变更申请。

6、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及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或其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

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合同签订日期：2016.10.24

附件 1：标的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日志审计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330，银河麒麟 V10；1U 标准机架设备，双电源；设备配置 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接口，2 个 USB 接口，128GmSATA+4TB 企业级硬盘；日志采集处理均值不小于 8000EPS；此次提供 60 个审计对象授权，三年硬件质保。	Leadsec-RS-HG-1JS0	台	1	29700	29700
2	网闸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330E，银河麒麟 V10；2U 标准机架设备，单电源，整机配备双液晶屏；内网接口：设备配置 4 个千兆电口，1 个管理口，1 个 HA 接口，4 个千兆 SFP 插槽，2 个扩展槽位；外网接口：设备配置 4 个千兆电口，1 个管理口，1 个 HA 接口，4 个千兆 SFP 插槽，2 个扩展槽位；此次提供全功能模块，包括文件交换、FTP 访问、数据库交换、邮件传输、安全浏览、安全传输、消息传输模块、视频传输和工控模块；三年硬件质保。	SIS-3000-G4300-HG	台	1	42429	42429
3	上网行为管理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飞腾 E2000Q，统信 V20；2U 标准机架设备，双电源；设备配置 14 千兆电口，8 个千兆光口，6 个万兆光口，2 个扩展槽位，内置 1T 存储，16 内存，支持带宽不小于 800M；此次提供 3 年特征库升级服务，三年硬件质保。	LeadsecACM-NS800	台	1	26871	26871
4	日志审计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330，银河麒麟 V10；1U 标准机架设备，双电源；设备配置 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2 个万	Leadsec-RS-HG-1JS0	台	1	42429	42429

				兆光口，1 个扩展插槽，1 个 Console 接口，2 个 USB 接口，128GmSATA +4TB 企业级硬盘；日志采集处理均值不小于 8000EPS;此次提供 110 个审计对象授权，三年硬件质保。					
5	准入设备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330E，银河麒麟 V10；2U 标准机架设备，冗余电源；设备配置 1 个 RJ-45 Console 口，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4 个千兆 SFP 插槽，2 个网络接口扩展槽位，2 个 USB 口，16G 内存，512G SSD 固态硬盘；推荐并发用户数 4000；标配硬件加密卡，支持国家商用密码算法 SM2、SM3、SM4，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此次提供 500 个并发用户授权，三年硬件质保。	Power V-VPN-S2080HG	台	1	80614	80614
6	备份一体机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U 8 盘热插拔海光服务器 CPU：集成 1 颗海光 C86 3490； 内存：4*32GB DDR5 系统盘：2*480GB SSD SATA 数据盘：4*8T HDD SATA （raid5，可用容量 24T） 4 千兆电口+2 万兆光口，含光模块 默认带 20T 容量授权，三年质保	Leadsec-DBR-U3000-HG-SZGY	台	1	172543	172543
7	堡垒机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飞腾 D2000，银河麒麟 V10；1U 标准机架设备，单电源；设备配置 6 个千兆电口，4 个千兆光口，1 个 Console 管理口，存储容量 4TB，3 个扩展槽；支持不小于 800 路字符会话或 200 路图形会话并发；此次提供 50 个被管资源数授权，三年硬件质保。	LA-OS-7500-S	台	1	45257	45257
8	防火墙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250，银河麒麟 V10；1U 标准机架设备，单电源；设备配置 8 个 10/100/1000M Base-TX，4 个千兆	Power V6000-FWG2320Z	台	2	16971	33942

				光口，1 个扩展槽位；128G SSD 硬盘，16G 内存；吞吐量不小于 10Gbps，应用吞吐量不小于 8Gbps；默认支持 IPSec VPN 和 SSL VPN 模块（200 个并发用户）；可通过购买 License 扩展：IPS 模块，AV 模块，上网行为管理模块，威胁情报等模块；此次提供三年硬件质保。					
9	准入设备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330E，银河麒麟 V10；2U 标准机架设备，冗余电源；设备配置 1 个 RJ-45 Console 口，8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电口，4 个千兆 SFP 插槽，2 个网络接口扩展槽位，2 个 USB 口，16G 内存，512G SSD 固态硬盘；推荐并发用户数 4000；标配硬件加密卡，支持国家商用密码算法 SM2、SM3、SM4，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发布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此次提供 500 个并发用户授权，三年硬件质保。	Power V-VPN-S2080HG	台	1	80614	80614
10	备份一体机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U 8 盘热插拔海光服务器 CPU：集成 1 颗海光 C86 3490； 内存：4*32GB DDR5 系统盘：2*480GB SSD SATA 数据盘：4*8T HDD SATA （raid5，可用容量 24T） 4 千兆电口+2 万兆光口，含光模块 默认带 20T 容量授权，三年质保	Leadsec-DBR-U3000-HG-SZGY	台	1	172543	172543
11	防火墙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250，银河麒麟 V10；1U 标准机架设备，单电源；设备配置 8 个 10/100/1000M Base-TX，4 个千兆光口，1 个扩展槽位；128G SSD 硬盘，16G 内存；吞吐量不小于 10Gbps，应用吞吐量不小于 8Gbps；默认支持 IPSec VPN 和 SSL VPN 模块（200 个并发用户）；	Power V6000-FWG2320Z	台	1	16971	16971

				可通过购买 License 扩展：IPS 模块，AV 模块，上网行为管理模块，威胁情报等模块；此次提供三年硬件质保。					
12	策略防火墙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3250，银河麒麟 V10；1U 标准机架设备，单电源；设备配置 8 个 10/100/1000M Base-TX，4 个千兆光口，2 个万兆光口；128G SSD 硬盘，16G 内存；吞吐量不小于 10Gbps，应用吞吐量不小于 8Gbps；默认支持 IPSec VPN 和 SSL VPN 模块（200 个并发用户）；可通过购买 License 扩展：IPS 模块，AV 模块，上网行为管理模块，威胁情报等模块；此次提供三年硬件质保。	Power V6000-FWG2320Z	台	2	19800	39600
13	备份一体机	网御	北京网御星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海光 5380（2.5GHz，16C 32T）*2，银河麒麟 V10；2U 标准机架设备，冗余电源；内存 128G，480G SSD*2 系统盘，存储磁盘 16T*4，总容量 64T，可用容量 48T，硬件 RAID 卡带超级电容，6 个千兆电口，2 个万兆光口，2 个接口扩展槽，12 个盘位。自带 50T 备份容量授权，可通过授权扩容。自带三年硬件维保和技术支持服务及软件升级服务。	Leadsec-DBR-U3000-E10CN-SZGY	台	1	206487	206487
总价（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元整									¥990,000.00

附件 2：

表 1：政府采购履约验收通知单

采购人			
供应商			
项目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	
验收时间		验收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履约验收方案及工作要求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表 2：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货物类）

<table>
<tr><td>采购人</td><td colspan="3"></td><td>供应商</td><td>（姓名+职务+单位）</td></tr>
<tr><td>采购代理机构</td><td colspan="3"></td><td>验收日期和地点</td><td></td></tr>
<tr><td>项目名称和编号</td><td colspan="3"></td><td>合同金额</td><td></td></tr>
<tr><td>验收组织形式</td><td colspan="5">☐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委托代理机构验收</td></tr>
<tr><td>是否日常检查/分段验收</td><td>☐是　☐否</td><td>日常检查/分段验收情况</td><td colspan="3">本项目验收共分　　期，本次为第　　期</td></tr>
<tr><td colspan="3">验收人员</td><td colspan="2">验收方式（结合验收方案多选）</td><td>验收意见</td></tr>
<tr><td rowspan="9">验收小组成员（最终验收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组成根据实际情况选择）</td><td colspan="3" rowspan="9">☐采购人：
（姓名+所属部门）
*最终验收时必有，若经办采购的人员与采购需求人员分属不同部门，二者应同时参与验收

☐代建单位（如有）：
（姓名+单位+所属部门）

☐采购人委托的代理机构（如有）：
（姓名）
*前期参与采购活动的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与验收

☐采购人委托的专家（如有）：　　（姓名+单位）
*前期参与采购活动的评审专家不得参与验收</td><td colspan="2">☐货物清单</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及外观质量</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标的物合格证、说明书等质量证明信息</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运行状况及安装调试</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供应商售后服务、安全标准等在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内容</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对照采购文件中检测机构、标准、内容对相应标的物进行抽查检验（采购文件中设置检测报告要求时必选）</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对照采购人需求，对标的物中涉及专业领域的部分进行复核</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合同履约时间、地点、方式</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2">☐其他：</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参与人员（如有）</td><td colspan="3">☐实际使用人：</td><td colspan="2"></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3">☐第三方专业机构：</td><td colspan="2"></td><td>☐合　格
☐不合格</td></tr>
</table>

	□专家：	出具书面意见	□合　格 □不合格
	□其他供应商：		□合　格 □不合格
验收意见	（如意见一致，请全体验收小组成员分别签名，如有异议，请分别签署意见并签名） 全体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异议复核	异议事项： 复核意见： 签字：		
验收结论	（采购人签署验收意见并盖章）		
验收依据和过程（可附件）			